

证券代码：600339

证券简称：中油工程

公告编号：临 2018-018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证公字【2013】13 号）的规定，现将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61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74,025,974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1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99,999,999.8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2,89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27,109,999.84 元。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支付公司向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

2017 年 1 月 12 日募集资金足额到账，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5,927,109,999.84 元，并于当日支付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作为重组交易的现金对价。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该笔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出具了《新疆独山子天利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007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使用情况，制定了《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制度》。

该制度规定，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专款专用，财务资产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建立健全会计记录及台账管理。公司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按照规定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独山子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0637101040005503），并于2017年1月12日与开户银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三、2017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1《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B10777 号):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7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 (一) 会计师事务所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 (二) 独立财务顾问对上市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2,71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71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2,711.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组事项交易对价	\	592,711.00	不适用	592,711.00	592,711.00	592,711.00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92,711.00		592,711.00	592,711.00	592,711.00	0.00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